

证券代码：301029

证券简称：怡合达

公告编号：2026-043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5 年、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说明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635,786,71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8,946,67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25 年激励计划》”）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2026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在 2026 年半年度分红方案经公司董事会

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会应当对相关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二）调整方法及结果

1、授予价格调整方法

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2、授予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上述调整方法，本次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如下

（1）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含首次及预留授予）授予价格的调整结果

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0.854-0.25）=10.604 元/股

（2）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结果

调整后的授予价格=（15.1-0.25）=14.85 元/股

以上调整内容在公司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但鉴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实施，因此以上调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后生效。

二、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基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相关激励计划的规定，且该调整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在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基于该方案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公司本次调整授予价格、本次归属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2、本次激励本次调整授予价格、本次归属事项均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3、董事会对本次调整授予价格、本次归属事项属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履行了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止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随着本激励计划的进展情况，尚需

按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股份登记手续。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 3、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2025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4日